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转债代码:113056　　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年度）

发行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 BANK OF CHONGQING

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平门街6号

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MS 招商证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2026年6月

重要声明

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及约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信息、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对外发布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或出具的相关说明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招商证券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从上述文件中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招商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相关用语具有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经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银行”、“公司”、“发行人”）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3月11日出具了《关于核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0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93号）同意,重庆银行130亿元可转债于2022年4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重银转债”,债券代码“113056”。

二、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证券类型:可转换为发行人A股普通股股票的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人民币130亿元。

3、债券期限: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3月23日至2028年3月22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

4、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20%、第二年为0.4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70%、第五年为2.50%、第六年为3.50%。

5、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22年3月23日。

（2）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发行人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发行人A股股票的可转债,发行人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6、初始转股价格:11.28元/股。

7、最新转股价格（截至2025年12月31日）:9.50元/股。

8、转股期起止日期:自2022年9月30日至2028年3月22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

9、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1.28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或派送现金股利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以上公式中:P0为初始转股价格,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公司将按照最终确定的方式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并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不时经修订）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要求在香港市场予以公布（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行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日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上述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的期间（如需）;并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不时经修订）及《公司章程》要求在香港市场予以公布（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2、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变化,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除此之外,可转债不可由持有人主动回售。

13、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重银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2,999,120,000元,占重银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32%。

14、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支持公司未来各项业务健康发展,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公司核心一级资本。

15、发行时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债项信用等级为AAA。

16、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17、担保事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招商证券作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各项职责。存续期内,招商证券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监督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本息偿付情况,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招商证券采取的核查措施主要包括:

1、查阅发行人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2、收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对账单等工作底稿;

3、不定期查阅发行人重大事项的会议资料;

4、对发行人相关人员进行电话/现场访谈;

5、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

第三节 发行人2025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ANK OF CHONGQING CO.,LTD.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股票简称:重庆银行

股票代码:A股:601963;H股:01963

法定代表人:杨秀明

注册资本:3,474,505,339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永平门街6号（2025年11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复同意重庆市撤销江北区、渝北区,设立两江新区。2026年1月25日,两江新区正式揭牌。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注册地址尚未完成工商信息变更。）

成立日期:1996年9月2日

上市时间:H股:2013年11月6日;A股:2021年2月5日

董事会秘书:侯曦蒙

邮政编码:400024

电话号码:023-63367688

传真号码:023-63799024

互联网网址:www.cqcbank.com

电子信箱:ir@cqcbank.com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办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信贷资产转让业务;办理地方财政周转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币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自营和代客买卖外汇;普通类衍生产品交易;买卖除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开办信用卡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办理账务查询、网上转账、代理业务、贷款业务、集团客户管理、理财服务、电子商务、客户服务、公共信息等网上银行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发行人2025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23001_B01号的《审计报告》,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银行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经营业绩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同比变动率(%)
利息收入	31,588,541	28,690,811	10.10
利息支出	-19,129,127	-18,514,682	3.32
利息净收入	12,459,414	10,176,129	22.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97,731	887,599	-32.66
投资收益	2,758,472	2,362,461	16.76
营业收入	15,113,456	13,679,303	10.48
业务及管理费用	-4,216,083	-3,885,965	8.50
营业利润	6,766,971	6,402,142	5.70
净利润	6,105,064	5,521,031	10.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4,218	5,117,290	1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6,746	5,041,201	1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35,593	-20,746,886	不适用
规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同比变动率(%)
资产总额	1,033,725,681	856,641,840	20.67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31,284,850	440,616,361	20.58
负债总额	967,726,839	792,877,922	22.05
客户存款	565,704,384	474,116,904	19.32
股本	3,474,588	3,474,569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2,972,107	61,070,973	3.11
权益总额	65,998,842	63,763,918	3.50
总资本净额	83,354,794	79,470,686	4.89
风险加权资产	664,239,446	549,740,040	20.83

2025年,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597.62亿元,较上年减少2.90亿元,降幅32.66%。其中,代理理财业务收入3.44亿元,较上年减少3.35亿元,降幅49.29%,主要是由于近两年处于低利率市场周期,受底层资产收益下行影响,理财手续费收入同比下降;支付结算及代理业务收入2.65亿元,较上年增加0.34亿元,增幅14.71%,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发力财富管理,“投行+商行”联动发展,拓宽服务客群,代理销售手续费收入和投行业务手续费收入增长。

202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4.36亿元,上年度为净流出207.47亿元,主要是由于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增加。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5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同比变动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1.53	1.38	1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	1.20	1.10	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53	1.36	12.50
指标	2025年度	2024年度	变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0	9.29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9	9.14	0.3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3	9.88	-1.35
一级资本充足率(%)	9.62	11.20	-1.58
资本充足率(%)	12.55	14.46	-1.91
不良贷款率(%)	1.14	1.25	-0.11
拨备覆盖率(%)	245.58	245.08	0.50
贷款拨备率(%)	2.80	3.05	-0.25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505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0.00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130亿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后的余额已由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情况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1285686_B01号）。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29.84亿元已经全部用于支持重庆银行未来各项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将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重庆银行核心一级资本。重庆银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

第五节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的公司除外。

重银转债于2022年3月23日发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72.73亿元,不低于15亿元,故本次重银转债未提供担保,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内,发行人未发生需要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节 本次债券付息情况

发行人于2026年3月23日支付自2025年3月23日至2026年3月22日期间的利息。本次付息为公司可转债第四年付息,票面利率为1.70%（含税）,即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可转债付息金额为1.70元人民币（含税）。

第八节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出具《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A”,“重银转债”评级结果为“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重银转债”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重大事项发生情况

根据《关于根据2024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10.09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92元/股。

根据《关于根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9.92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67元/股。

根据《关于根据2025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由于公司实施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9.67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50元/股。

2025年度内,根据公司年度报告,公司董事、高管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卸任日期
侯曦蒙	执行董事	2025年2月24日	
刘瑞晗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2月25日	
袁小彬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2月25日
曾宏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4月25日	
汪跃琳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4月25日	
陈凤翔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4月25日	
刘星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4月25日
王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4月25日
冯鹏孝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4月25日
付巍	非执行董事	2025年7月15日	
周宗成	非执行董事	2025年7月15日	
余华	非执行董事	2025年7月15日	
尹军	监事		2025年12月31日
吴平	监事		2025年12月31日
周晓红	监事		2025年12月31日
廖军	监事		2025年12月31日
陈忠	监事		2025年12月31日
彭代辉	监事		2025年12月31日
侯丽跃	监事		2025年12月31日
王伟刚	首席风险官	2025年2月24日	
张明宪	副行长	2025年4月29日	
张松	副行长		2025年6月12日

注:2025年6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2025年11月28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2025年12月31日,公司修订后、包含不再设立监事会相关条款的《公司章程》正式获得监管核准并生效。

除上述事项外,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其他《受托管理协议》第3.5条列明的重大事项。

二、转股价格调整

重银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1.28元/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转股价格为9.5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2022年6月23日,重庆银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银行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3,474,505,339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90元（含税）。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11.28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0.8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重庆银行于2022年7月20日披露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023年6月21日,重庆银行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银行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3,474,539,844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9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因可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474,555,366股,调整后的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仍为人民币3.95元（含税）。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10.89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0.5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重庆银行于2023年7月13日披露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024年6月21日,重庆银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银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3,474,562,119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0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因可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474,566,017股,调整后的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仍为人民币4.08元（含税）。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10.5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0.0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重庆银行于2024年7月13日披露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4年12月20日,重庆银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银行2024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以3,474,566,215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6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因可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474,569,878股,调整后的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仍为人民币1.66元（含税）。因公司实施2024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10.09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9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重庆银行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4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025年4月22日,重庆银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银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3,474,569,581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4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因可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474,580,853股,调整后的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仍为人民币2.48元（含税）。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9.92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6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重庆银行于2025年6月4日披露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025年11月28日,重庆银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银行2025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以3,474,585,802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84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因可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474,588,278股,调整后的向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仍为人民币1.684元（含税）。因公司实施2025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重银转债转股价格自人民币9.67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5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重庆银行于2025年12月27日披露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25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2025年11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复同意重庆市撤销江北区、渝北区,设立两江新区。2026年1月25日,两江新区正式揭牌。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注册地址尚未完成工商信息变更。）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3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时“重银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5年度普通股权益分派,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自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日（2026年6月30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重银转债”将停止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银转债”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056	重银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6/30			

一、2025年度权益分派基本情况

2026年6月23日,本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A股和H股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现金分红人民币2.918元（含税）。本行发行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处于转股期,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金额。相关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行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重银转债”转股价格将根据《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本行将于202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自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日（2026年6月30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重银转债”将停止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银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本次权益分派的“重银转债”持有人可于2026年6月29日（含当日）前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3367417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48　　证券简称: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23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不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123号二楼会议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34,041,0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48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政先生现场主持会议。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股东会的召开、表决方式及出席股份数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决议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5人,其中:公司独立董事高富平先生线上参会,公司董事曲滋海先生、李开兵先生因公务安排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高欣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6,606,784	99.3444	3,698,308	0.3182	3,825,950	0.3374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5年度,公司所处房地产行业处于修复期,对公司主营业务影响较大,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亏损。年内,公司以资金回笼保障公司经营平稳为首要任务,加大对存量库存的处置力度,取得一定成效。2026年,为保障公司流动性需求及在平稳经营的基础上留存资金探索转型发展的机会,股东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6,805,155	99.3619	4,139,657	0.3650	3,096,230	0.2721

3、议案名称: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母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7,429,004	99.4169	3,396,508	0.2994	3,216,530	0.2837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6,602,315	99.3441	4,293,697	0.3786	3,145,030	0.277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15万元（税前）。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6,613,604	99.3450	4,282,408	0.3776	3,145,030	0.2774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董事候选人王政	1,115,212,330	98.3397	是
6.02	董事候选人徐槟	1,114,805,247	98.3038	是
6.03	董事候选人顾耀忠	1,114,780,047	98.3016	是
6.04	董事候选人吉林	1,117,395,160	98.5322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高富平	1,115,173,068	98.3362	是
7.02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琳琳	1,117,793,906	98.5673	是
7.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崔霁	1,114,820,344	98.3051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0,619,051	92.6055	4,139,657	4.2304	3,096,230	3.1641
3	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1,242,900	93.2430	3,396,508	3.4699	3,216,530	3.2871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董事候选人王政	79,026,226	80.7585	是
6.02	董事候选人徐槟	78,619,143	80.3425	是
6.03	董事候选人顾耀忠	78,593,943	80.3168	是
6.04	董事候选人吉林	81,209,056	82.9892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高富平	78,986,964	80.7184	是
7.02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琳琳	81,607,932	83.3967	是
7.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崔霁	78,634,240	80.3580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马敏英、桂逸尘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48　　证券简称: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24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材料以邮件/纸质文件送达方式送至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6月24日下午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后,在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123号二楼会议厅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七名,实际参加董事七名,其中高富平独立董事线上参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政先生主持,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推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举王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组成第十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下列董事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王政（主任）、徐槟（副主任）、顾耀忠、吉林、王琳琳、崔霁;

（2）审计委员会:王琳琳（主任）、高富平、崔霁、王政;

（3）提名委员会:崔霁（主任）、高富平、王琳琳、王政;

（4）薪酬与